FuStar未來之星 科學創意挑戰賽 競賽辦法

2025/06/24修訂

一、競賽緣起:

在當今科技日新月異的時代,基礎科學與人工智慧(AI)的結合為我們提供了無限的探索與創新的機會,也為未來產業的發展帶來了無限可能性。

由於AI的快速應用發展,從交通、娛樂、醫療到零售餐飲等行業,都能看到AI技術的身影,這些技術在日常生活中發揮著越來越重要的作用,不僅能提高工作效率、降低成本,還能推動跨領域的創新,尤其是在資安領域,AI技術的應用更是有效提升了數位世界的安全性,為產業及個人提供了更高效的保護。

有鑑於此,本計畫希望藉由針對高中職設計的競賽,讓更多學生深入了解 AI 與基礎科學的結合如何影響未來生活及產業服務,並激發他們對AI、資安以及相關科技領域的興趣,透過參與競賽,學生將不僅學習如何結合基礎科學與人工智慧解決現實問題,還能培養實踐能力與創新思維,為未來投入科技產業奠定堅實的基礎。

本計畫將透過競賽方式,打造一個啟發創意的平台,以培養兼具創新能力和實踐精神的未來科技領袖,助力年輕世代在快速變遷的科技浪潮中脫穎而出,為台灣未來的科技發展增添新動能。

二、指導單位: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三、主辦單位: 財團法人光電科技工業協進會、台灣女科技人學會

四、**贊助單位:**台灣新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穩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致茂文教基金會、嘉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、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
五、執行單位:獎金獵人

六、報名時間:

即日起至 2025年11月07日 (五) 17:00 止。

七、參加資格:

- 本競賽以各級公、私立高中(職)學校(含五專一至三年級)學生可參加。
- 2. 不限國籍, 唯外籍人士需具備中華民國居留或學生身份。
- 3. 可選擇個人或組隊參加,以1~5人為限,允許自由跨校組隊。
- 4. 每組需指定一人為隊長代表報名及更新檔案。
- 5. 可邀請指導老師協助指導本競賽作品,每隊以一位指導老師為限。

八、競賽主題:

本次競賽以「**AI點亮STEM新思界**」為主題,聚焦基礎科學與人工智慧 (AI)的結合,探索未來科技的無限可能性。

結合物理、化學、生物科技與電控等科學領域,透過AI技術的應用,正廣泛影響資安防護、無人智慧載具、多功能機器人等創新場景,本競賽鼓勵參賽者以基礎科學為出發點,結合AI發想創新應用,解決現實中的問題,並以AI影片形式生動呈現其構想,展示科技如何翻轉未來。

希望透過這次競賽,激發學生對AI與科技應用的熱情,啟發創新思維,培養具實踐能力的未來人才,為產業注入新動能。

九、交稿格式:

【初賽】

企劃內容:包含提案名稱、提案動機與目的、執行方向、痛點分析、成效 預估。

字型:標楷體、Calibri。

頁數:檔案格式皆為 PDF 提交。

横式投影片16:9 內容限5~10頁(封面、封底、附錄不算頁次)。(以 PDF 格式上傳)

初賽資料上傳網址: https://contest.bhuntr.com/tw/pidafustar/ home/?submit&contestGroupId=185258&contestSubmissionId=185497

【決賽】入圍20組

參賽隊伍請將調整後簡報、繳交作品概念以及3分鐘以內的解說影片(可使用AI工具進行影片輔助製作),簡報格式為PDF,影片格式請上傳Mp4檔片格式上傳至Youtube後設定為不公開。

決賽當天將以簡報、作品概念解說影片展示及口試方式進行給評審參考; 每組共計10分鐘,7分鐘簡報、3分鐘評審提問。

決賽資料上傳網址: https://contest.bhuntr.com/tw/pidafustar/

home/?submit&contestGroupId=185258&contestSubmissionId=185509

十、活動獎項:

獎項	名額	獎勵	
金獎	1組	新台幣 120,000 元	
本关 		每人獎狀及獎章乙份	
銀獎	2 組	新台幣 60,000 元	
		每人獎狀及獎章乙份	
銅獎	3 組	新台幣 30,000 元	
		每人獎狀及獎章乙份	
佳作獎	8組	新台幣 10,000 元	
		每人獎狀乙紙	
最佳創意獎	2組	新台幣 5,000 元	
		每人獎狀乙紙	
最佳AI影像獎	2組	新台幣 5,000 元	
		每人獎狀乙紙	

十一、評審機制:

【初賽】評分標準:

項目	佔比	說明	
市場發展性	35%	應用服務產生的效益、使用者(客戶)接	
		受度、衍生服務的可行性。	
服務創新性	30%	原創獨特性、影響力、整合性。	
技術可行性	25%	技術成熟度、資安防護度、未來擴充性與	
		穩定性。	
議題契合性	10 %	符合企業精神、競賽核心主題契合度。	

[※]主辦單位保有異動評分項目及比重之權利。

【決賽】評分標準:

項目	佔比	說明	
市場發展性	30%	應用服務產生的效益、使用者(客戶)接	
		受度、衍生服務的可行性。	
服務創新性	25%	原創獨特性、影響力、整合性。	
技術可行性	25%	技術成熟度、資安防護度、未來擴充性與	
		穩定性。	
文件陳述完整	15%	問題定義、系統規格構思、使用者情境描	
性	13 /0	述完整性、現場簡報流暢度。	
加分題	5%	是否解決市場痛點、能回應任何一個社會	
		發展的現象(風險)例:永續思維、減	
		碳、綠色人才等。	

[※]主辦單位保有異動評分項目及比重之權利。

十二、活動時程:

項目	開始時間	結束時間	
作品線上收件	即日起	11/07 (五)17:00	
評審評選	11/12 (三) 10:00	11/19 (三) 17:00	
入圍名單公告	11/21(五)17:00		
決賽作品繳交截止	12/5(五)17:00		
決賽暨頒獎典禮	12/7 (日)10:00起		

※決賽場地:IEAT會議中心1樓會議室(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350號)

十三、競賽注意事項:

- 1. 得獎者配合事項說明:
 - a. 團隊獎金請指派一人代為領獎,得獎金額 (價值) 超過 1,000 元者,需繳交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或護照影本 (非本 國人) 以供稅務申報使用,依法將計入個人所得。
 - b. 得獎者若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,且獎金超過 20,001元(含)以上者,依法預扣10%之所得稅。
 - c. 得獎者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(指未持有本國護照,或年度未於境內住滿183天以上之個人),得獎者不論獎金多寡均須代扣20%所得稅。
 - d. 得獎者若為未滿 18 歲,應檢附戶籍謄本並提出法定代理人同意書。
 - e. 請務必配合上述規定事項,若無法配合者,將取消參賽 資格。
- 2. 完成報名即視為參賽者自願提供相關資料,並保證所有填寫、 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,如有資料不實、資料不完整、資 料不正確及所留資料無法聯絡本人之情事,將被取消參賽或得 獎資格。且如有致生損害於主辦/執行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 人,應負一切民、刑事責任。
- 3. 主辦/執行單位對於參賽者所提供的個人資料,其蒐集、處理 及利用,悉依主辦執行業務相關法令與個人資料保護法等規定 辦理。
- 4. 完成報名即視同授權主辦/執行單位或主辦/執行單位再授權 其合作第三方,於辦理本活動之目的及範圍內,使用參賽公開 於官方網站上的文字、個人資料等,如有違反本活動辦法,主 辦/執行單位得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,需提供親簽作品授權 書給主辦單位使用(不可使用打字簽名,但可使用電子簽或手 寫簽名後拍照貼上簽名於授權書)。
- 5. 參賽者需保留各組別作品格式之原始檔案(Ex:PDF/PPT 檔)。得獎者須於得獎名單公布後,提供作品原始檔案予主辦/執行單位(聯絡方式將於得獎後以E-mail方式另行通知),以供後續進行宣傳、活動使用。若參賽者無法提供原始檔案,主辦/執行單位有權取消該參賽者入選或得獎資格,並追回獎

金/品。

- 6. 主辦/執行單位因故取消某參賽者之得獎資格後,主辦/執行單位有權決定是否予以遞補,所有參賽者皆不得異議。
- 7. 參賽作品不論入選與否,一律不提供退件服務,請參賽者自行 備份參賽作品。
- 8. 曾經參加國內外其他任何展覽或比賽之得獎作品,不得重複參賽,不得一稿多投。若經檢舉或查證,主辦/執行單位將保有取消其得獎資格及追回所得獎項、獎品/金之權利,若造成主辦/執行單位權益受損,主辦/執行單位有權利進行求償。
- 9. 參賽期間,作品於頒獎典禮前,不得參加本競賽以外之任何公開競賽與展示活動。
- 10. 參賽作品若涉及或影射腥、羶、色情、暴力或影響社會善風俗等內容,或造成主辦/執行單位包含但不限於形象、聲譽等有價或無價之損失,主辦/執行單位有權針對該作品進行下架,並取消參賽資格,不另行通知參賽者,並保留法律追訴權。若造成主辦/執行單位受有損害者,應自負民事或刑事上賠償之責任。
- 11. 所有參賽之作品,參賽者同意主辦/執行單位或主辦/執行單位再授權之合作第三方,得用於任何本活動之宣傳活動、文宣、報導上使用。
- 12. 為使參賽作品能順利參賽,請參賽者們可於報名截止日前一天 提早上傳,執行單位將以系統後台收件狀況為準。若報名成功 將會以Email發送報名成功通知信至參賽者提供之報名信 箱。若報名過程系統有任何問題,請於本活動各項時程截止 前,連同系統狀況截圖寄至執行單位信箱。為確保本活動比賽 之公平、公正性,若因未提早上傳作品,導致超過時間致報名 未成功,且未於截止前反映至聯絡信箱,主辦/執行單位有權 不受理,參賽者同意自行負擔風險及責任。
- 13. 主辦/執行單位有權於報名資格審核階段,先行將未符本活動辦法規定(如規格、時間長度、妨礙善良風俗等)之作品篩選,如未符合本活動辦法之影片將無法進入評選,且不得公開於本活動網站。
- 14. 得獎作品之著作人格權歸屬參賽者擁有,惟得獎者需同意將

著作財產權永久無償授權主辦/執行單位,於國內外進行任何商業或非商業使用,使用範圍包含但不限於廣告宣傳、公開播送等。主辦/執行單位亦得基於使用之需要於國內外進行重製、散布、改作、發行、編輯、公開演出、播送、公開傳輸、錄製成 DVD 影片及公開上映,並可再授權第三方使用,均不另予通知或致酬。

- 15. 未獲獎之作品於本次活動結束後,若主辦/執行單位有任何 商業或非商業之使用需求,得以向參賽者說明使用目的及內 容,並在露出後掛名或署名該參賽者,另行簽署授權合約。
- 16. 參賽作品有利用他人著作或權利時,參賽者應取得該權利所有者同意其著作或權利於參賽作品中,授權主辦/執行單位使用,範圍包括利用參賽作品(包括但不限音樂、相關海報與劇照、影片定格畫面、影片部分畫面)於國內外重製、散布、改作、發行、公開傳輸、播送及公開上映。作品內使用之素材(影片、音樂、圖像),需符合可商用授權之素材,如事後經第三方主張有侵權情事時,參賽者應自行負責相關法律及賠償責任,概與主辦/執行單位無涉,主辦/執行單位並將取消其得獎資格及追回所得獎項、獎品/金。
- 17. 每組參賽者以得獎一次為限(最佳創意獎及最佳AI影像獎不在此限);實際得獎名額由主辦/執行單位視參賽者作品水準議定。
- 18. 依本活動辦法或主辦/執行單位之通知或規定,若得獎者未於 通知之指定時間內提供領獎資訊、出席頒獎典禮,主辦/執 行單位有權取消其得獎資格。
- 19. 凡依本活動辦法規定之得獎作品,獲獎之參賽者因個人因素 而取消得獎資格,主辦/執行單位得保留將名次及獎項「從 缺」之權利。
- 20. 若於截止收件後,主辦/執行單位認定未有符合該名次資格 之作品,主辦/執行單位得保留將名次及獎項「從缺」之權 利。
- 21. 本活動期間主辦/執行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內容、期限、獎項等權利,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,無需另行通知。

- 22. 參賽者同意參加本活動即表示其同意遵守本活動辦法,並同意主辦/執行單位就本活動所為之決定,擁有最終決定權。
- 23. 參賽者擔保以下事項:
 - a. 參賽者已滿 18 歲或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,有權合 法參加本活動並領取獎項。若參賽者未滿 18 歲,主辦 /執行單位有權要求參賽者提供法定代理人書面同意之 相關資料。
 - b. 參賽者因參加本活動所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真實無誤, 無偽造、變造、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,或有任 何違法情事。
 - C. 參賽作品為參賽者之原創作品及/或已取得一切必要之 合法權利人的同意或授權,且無侵害他人商標權、專利 權、著作權、隱私權及營業秘密等之智慧財產權,亦無 違反法令或契約限制、或侵害他人其他權益或有不適當 內容之情事,如有違反由參賽者自行負擔相關法律及賠 償責任。
 - d. 參賽隊伍視同授權主辦單位可將關卡設計內容製作成書面、電子等各種形式之教案,供教育推廣及公益之用 (需註明原始創作者姓名、學校)
- 24. 為保障參賽者安全,主辦單位將於決賽暨頒獎典禮當日統一為 所有入圍隊伍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,參賽者無需額外繳交保 險費,也請各隊勿自行重複投保。

執行單位:獎金獵人

Email: pidafustar@bhuntr.com

連絡電話:02-7730-7613

(服務時間:週一至五10:30-18:00,未含國定假日)